

合同书

项目编号：TZC2023114-059

项目名称：泰州学院计算机实训机房采购项目

采购人：泰州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济川东路 93 号

供应商：泰州城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永泰西路 8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30 天之内供货并安装	配套	泰州城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	质保 5 年	配套	泰州城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	免费开放接口	配套	泰州城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	保证网络安全	配套	泰州城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1179800 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壹佰壹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明细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1. 本合同总价款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3. 分项报价：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云桌面管理平台 (核心产品)	江波	(QuickDesktop 高性能 云桌面系统 V6.0)	江苏	1	60521	60521
2	数学建模室终端	海康威视	(DS-AXF141P-W10H)	浙江	61	6462	394182
3	美术设计室终端	海康威视	(DS-AXF141P-W10H)	浙江	61	6462	394182
4	显示器	海康威视	(DS-D5024FX-D)	浙江	122	789	96258

5	键盘鼠标	海康威视	海康威视（配套）	浙江	122	69	8418
6	多媒体教学软件	极域	（豪华版）	南京	2	7547	15094
7	交换机	信锐	（RS3320-28M-SI-24T-V2）	深圳	6	4301	25806
8	光模块	海康	（HK-SFP-1.25G-20-1310-DF）	浙江	2	350	700
9	学生桌椅	国产	（定制）	中国	34	641	21794
10	多媒体讲台	国产	（定制）	中国	2	2318	4636
11	防静电地板	荣城	（600*600*35）	南京	135	291	39285
12	红外网络半球摄像机	竞业达	（JYD-E9401-FPC）	北京	4	1825	7300
13	网络时钟	星网	（XW-NTC-3900-E）	北京	2	848	1696
14	86寸纳米黑板	海康威视	（DS-D5186BC/BC，内嵌易教学助手智能教学软件和交互终端集控系统软件）	浙江	1	14797	14797
15	智能笔	海康威视	（DS-D51P02C）	浙江	1	187	187
16	50英寸电视机	TCL	（50F275C）	惠州	2	1726	3452
17	电视机支架	国产	（配套）	中国	2	148	296
18	投影机	爱普生	（CB-L530U）	深圳	1	17954	17954
19	投影机支架	国产	（配套）	中国	1	296	296
20	幕布	红叶	（120寸）	张家港	1	1924	1924
21	吊麦	奥威亚	（AM800）	广州	2	2368	4736
22	有源音箱	海康威视	（DS-65AUS100(B)）	浙江	2	1169	2338
23	物联中控主机	海康威视	（DS-B86CR-ATM，配套高校教学管理平台）	浙江	2	6511	13022
24	中控控制平板（壁挂式）	海康威视	（DS-B86CS-S10H）	浙江	2	3157	6314
25	刷卡读卡器	海康威视	（DS-K1102AMK）	浙江	2	365	730

26	辅材	国产	(国产优质)	中国	1	13318	13318
27	施工集成	国产	(国产优质)	中国	1	30564	30564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泰州市政府采购 TZC2023114-059（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明细报价表；
- (2) 技术规格响应表；
- (3) 响应承诺/服务承诺；
- (4) 成交通知书；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履行合同期限、地点

- 1.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
- 2.履行地点：泰州学院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的约定，以及乙方的承诺。
- 2.除特别说明外，质量保证期为自验收合格后，在此期间，乙方提供免费服务。

第七条 验收

1.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甲方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

- 2.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

收。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同时与甲方商定缴纳金额不超过中标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该项目验收合格时止。
-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 4、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 合同款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增值税税率为 13%。
3. 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后，30 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价的 30%；成交供应商供货安装调试结束，经采购人验收合格，30 天内，一次性付清合同余款。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而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2. 乙方违约，甲方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但未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要求乙方整改，乙方在双方协定期限内达到甲方或第三方评估机构认定的质量标准后，甲方应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要求乙方按实赔偿；因乙方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 其他违约责任约定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

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

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泰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交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泰州学院

乙方（供应商）：泰州城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代表人：俞杨建

代表人：金花

日期：2023年12月12日

日期：2023年12月12日